

民国学术文化名著

诗言志辨

朱自清 著

现代有人用「言志」和「载道」标明中国文学的主流，说这两个主流的起伏造成了中国文学史。「言志」的本义原跟「载道」差不多，两者并不冲突；现明却变得和「载道」对立起来。「诗教」原是一篇「温柔敦厚」，宋人又以「无邪」为「诗教」；这却不相反而相成。「比兴」的解释向未给无定论，可以注意的是这个概念渐渐由方法而变成了纲领。「正变」原只论「风雅正变」，后来却与「文变」说联合起来，论到诗文体的正变，这其实是我们固有的「文学史」的观念。

岳麓书社

民国学术文化名著

诗言志辨

朱自清 著

岳麓书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诗言志辨/朱自清著. —长沙:岳麓书社, 2011.1

(民国学术文化名著丛书)

ISBN 978-7-80761-560-6

I. ①诗… II. ①朱… III. ①古典诗歌—文学评论—中国

IV. ①I207.22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0) 第 254162 号

诗言志辨

作 者: 朱自清

责任编辑: 张卫国 吕 清

封面设计: 肖睿子

岳麓书社出版发行

地址: 湖南省长沙市爱民路 47 号

电话: 0731—88885616 (邮购)

邮编: 410006

网址: www.yueluhistory.com

2011 年 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
开本: 640×960 1/16

印张: 10.5

印数: 1—6,000

ISBN 978-7-80761-560-6/G·941

定价: 17.00 元

承印: 长沙鸿发印务有限公司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 请与本社印务部联系

电话: 0731—88884129

整理说明

一、丛书着力于“学术”与“文化”两方面，所收著作或为学术上开新之作，或为文化上奠基之作。

二、丛书之收书范围，原则上起于民国建立，迄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。然某些著作之成形，可追溯至民元之前若干年，因其有重要地位，亦酌情收入。

三、文、史、哲之分，原系西洋通例，本就不太适用于中国学术，故丛书不按学科分类，而是根据整理进度，顺次出版。

四、丛书所收诸书，原版均为繁体竖排，在其流布过程中，亦有版本差异、文字讹讹等现象，为方便读者，此次做如下整理工作：

1. 繁体字改为通行之简体，竖排改为横排（原书中一般“右表”、“左表”、“右文”、“左文”均改为“上表”、“下表”、“上文”、“下文”），但为充分尊重原著，原书中专名（人名、地名、书名等）及其译名皆一仍其旧，凡底本脱、衍、讹、倒之处，除个别讹错明显且影响文意阅读者稍作改动外，皆一仍其旧。

2. 凡排印误刻者，如日曰、己巳巳、戊戌戌之类，均径改，不出

校记。

3. 为方便当代读者阅读，标点符号按现代汉语使用规范作了处理。

4. 丛书中多本有作者原注，原书以夹注出之，此次整理皆排入正文，并以楷体小字以为区分。

5. 各书附“后记”一篇，说明著者爵里、版本流布、各界评论等情况，以期为读者提供阅读指南。

古人云：“校书如扫落叶，旋扫旋生。”吾人虽勉力为之，而乖漏难免，还祈方家教正。

目 录

序	1
诗言志	5
(一) 献诗陈志	5
(二) 赋诗言志	15
(三) 教诗明志	20
(四) 作诗言志	28
比 兴	43
(一) 毛诗郑笺释兴	43
(二) 兴义溯源	57
(三) 赋比兴通释	70
(四) 比兴论诗	84
诗 教	92
(一) 六艺之教	92

(二) 著述引诗	98
(三) 温柔敦厚	111
正 变	124
(一) 风雅正变	124
(二) 诗体正变	139
后 记	161

序

西方文化的输入改变了我们的“史”的意念，也改变了我们的“文学”的意念。我们有了文学史，并且将小说、词曲都放进文学史里，也就是放进“文”或“文学”里；而曲的主要部分，剧曲，也作为戏剧讨论，差不多得到与诗文平等的地位。我们有了王国维先生的《宋元戏曲史》，这是我们的第一部文学专史或类别的文学史。新文学运动加强了新的文学意念的发展。小说的地位增高，我们有了鲁迅先生的《中国小说史略》。词曲差不多升到了诗里；我们有刘毓盘先生的《词史》，虽然只是讲义，而且并未完成，还有王易先生的《词曲史》。民间的歌谣和故事也升到了文学里，“变文”和弹词等也跟着升，于是乎有郑振铎先生的《中国俗文学史》。这里特别要提出的是，在中国的文学批评称为“诗文评”的，也升了格成为文学的一类。陈钟凡先生的《中国文学批评史》仅后于《宋元戏曲史》，但到郭绍虞先生的那一本出来，才引起一般的注意，虽然那还只是上卷书。

从目录学上看，俗文学或民间文学的歌谣部分虽然因为用作乐歌，早得著录，但别的部分差不多从不登大雅之堂。词曲发展得晚，著录得

也晚。小说发展虽早，从前只附在子、史两部里，我们所谓小说的小说，到明代才见著录。诗文评的系统的著作，我们有《诗品》和《文心雕龙》，都作于梁代。可是一向只附在“总集”类的末尾；宋代才另立“文史”类来容纳这些书。这“文史”类后来演变为“诗文评”类。著录表示有地位，自成一类表示有独立的地位；这反映着各类文学本身如何发展，并如何获得一般的承认。

一类文学获得一般的承认，却还未必获得与别类文学一般的平等的地位。小说、词曲、诗文评，在我们的传统里，地位都在诗文之下；俗文学除一部分古歌谣归入诗里以外，可以说是没有地位。西方文化输入了新的文学意念，加上新文学的创作，小说、词曲、诗文评，才得升了格，跟诗歌和散文平等，都成了正统文学。但俗文学还只是“俗”文学；虽是“文学”，还不能放进正统里。所谓词曲的平等地位，得分开来看。戏曲是歌剧，属于戏剧类，与话剧平分天下。词和散曲可以说是诗类，但就史的发展论，范围跟影响都远不如五七言诗，所以还只能附在诗里；不过从“诗余”、“词余”而成为“诗”，从余位升到了正位，确是真的。诗文评虽然极少完整的著作，但从本质上看，自然是文学批评。前些年苏雪林女士曾著专文讨论，结论是正确的。现在一般似乎都承认了诗文评即文学批评的独立的平等的地位。

文学史的发展一面跟着一般史学的发展，一面也跟着文学的发展。这些年来我们的史学很快的进步，文学也有了新的成长，文学史确是改变了面目。但是改变面目是不够的，我们要求新的血和肉。这需要大家长期的不断的努力。一般的文学史如此，类别的文学史更显然如此。而文学批评史似乎尤其难。一则一般人往往有种成见，以为无创作才的才去做批评工作，批评只是第二流货色，因此有些人不愿意研究它。二则我们的诗文评断片的多，成形的少，不容易下手。三则我们的现代文学里批评一类也还没有发展；在各类文学中它是最落后的。现在我们固然愿意有些人去试写中国文学批评史，但更愿意有许多人分头来搜集材

料，寻出各个批评的意念如何发生，如何演变——寻出它们的史迹。这个得认真的仔细的考辨，一个字不放松，像汉学家考辨经史子书。这是从小处下手。希望努力的结果可以阐明批评的价值，化除一般人的成见，并坚强它那新获得的地位。

诗文评的专书里包含着作品和作家的批评，文体的史的发展，以及一般的理论，也包含着一些轶事异闻。这固然得费一番爬梳剔抉的工夫。专书以外，经史子集里还有许多，即使不更多，诗文评的材料，直接的或间接的。前者如“诗言志”，“思无邪”，“辞，达而已矣”，“修辞立其诚”；后者如《庄子》里“神”的意念和《孟子》里“气”的意念。这些才是我们的诗文评的源头，从此江淮河汉流贯我们整个文学批评史。至于选集、别集的序跋和评语，别集里的序跋、书牋、传志，甚至评点书，还有《三国志》《世说新语》《文选》诸注里，以及小说、笔记里，也都五光十色，层出不穷。这种种是取不尽、用不竭的，人手越多越有意思。只要不掉以轻心，谨严的考证、辨析，总会有结果的。

我们的文学批评似乎始于论诗，其次论“辞”，是在春秋及战国时代。论诗是论外交“赋诗”，“赋诗”是歌唱入乐的诗。论“辞”是论外交辞命或行政法令。两者的作用都在政教。从论“辞”到论“文”还有一段曲折的历史，这里姑且不谈；只谈诗论。“诗言志”是开山的纲领，接着是汉代提出的“诗教”。汉代将“六艺”的教化相提并论，称为“六学”；而流行最广的是“诗教”。这时候早已不歌唱诗，只诵读诗。“诗教”是就读诗而论，作用显然也在政教。这时候“诗言志”，“诗教”两个纲领都在告诉人如何理解诗，如何受用诗。但诗是不容易理解的。孟子说过“论诗者不以文害辞，不以辞害志”，确也说过知人论世。毛公释“兴诗”，似乎根据前者，后来称为“比兴”；郑玄作《诗谱》，论“正变”，显然根据后者。这些是方法论，是那两个纲领的细目，归结自然都在政教。

这四条诗论，四个批评的意念，二千年来都曾经过多多少少的演

变。现代有人用“言志”和“载道”标明中国文学的主流，说这两个主流的起伏造成了中国文学史。“言志”的本义原跟“载道”差不多，两者并不冲突；现时却变得和“载道”对立起来。“诗教”原是“温柔敦厚”，宋人又以“无邪”为“诗教”；这却不相反而相成。“比兴”的解释向来纷无定论；可以注意的是这个意念渐渐由方法而变成了纲领。“正变”原只论“风雅正变”，后来却与“文变”说联合起来，论到诗文体的正变；这其实是我们固有的“文学史”的意念。

这本小书里收的四篇论文，便是研究那四条诗论的史的发展的。这四条诗论，四个词句，在各时代有许多不同的用例。书中便根据那些重要的用例试着解释这四个词句的本义跟变义，源头和流派。但《比兴》一篇却只能从《毛诗》下手，没有追溯到最早的源头；文中解释“赋”“比”“兴”的本义，也只以关切《毛诗》的为主。“赋”“比”“兴”原来大概是乐歌的名称，和“风”“雅”“颂”一样。这一层已经有人在研究，但跟文学批评无关，我们可以不论。《毛诗》的解释跟作诗人之意相合与否，我们也不论。因为我们要解释的是“比兴”，不是诗。

本书原拟名为“诗论释辞”，“辞”指词句而言。后来因为书中四篇论文是一套，而以“诗言志”一个意念为中心，所以改为今名。《诗言志》篇跟《比兴》篇是抗战前写的，曾分别登载《语言与文学》和《清华学报》。《诗教》篇跟《正变》篇是近两年中写的。前者曾载《人文科学学报》；后者也给了《清华学报》，但这一期学报本身还未能印出。已发表三篇都经过补充和修正；《诗言志》篇差不多重写了一回。不过疏陋的地方必还不少，如承方家指教，深为感谢。

诗言志

（一）献诗陈志

《今文尚书·尧典》记舜的话，命夔典乐，教胄子，又道：

诗言志^①，歌永言，声依永，律和声；八音克谐，无相夺伦，神人以和。

郑玄注云：

诗所以言人之志意也。永，长也，歌又所以长言诗之意。声之曲折，又长言而为之。声中律乃为和^②。

这里有两件事：一是诗言志，二是诗乐不分家。《左传》襄公二十七年

① 《史记·五帝本纪》改为“诗言意”。《礼记·檀弓》“子盖言子之志于公乎”句郑玄注：“志，意也。”

② 孔颖达《毛诗正义·诗谱序》“然则诗之道放于此乎”句下引。

也有“诗以言志”的话。那是说“赋诗”的，而赋诗是合乐的^①，也是诗乐不分家。据顾颉刚先生等考证，《尧典》最早也是战国时才有的书^②。那么，“诗言志”这句话也许从“诗以言志”那句话来^③，但也许彼此是独立的。

《说文》三上《言部》云：

诗，志也。〔志发于言〕^④。从“言”，“寺”声。

古文作“𠄎”，从“言”，“𠄎”声。杨遇夫先生（树达）在《释诗》一文里说：“‘志’字从‘心’，‘𠄎’声，‘寺’字亦从‘𠄎’声。‘𠄎’、‘志’、‘寺’古音盖无二。……其以‘𠄎’为‘志’，或以‘寺’为‘志’，音近假借耳。”又据《左传》昭公十六年韩宣子“赋不出郑志”的话，说“郑志”即“郑诗”；因而以为“古‘诗’‘志’二文同用，故许（慎）径以‘志’释‘诗’”^⑤。闻一多先生在《歌与诗》里更进一步说道：

志字从“𠄎”，卜辞“𠄎”作“𠄎”，从“止”下“一”，象人足停止在地上，所以“𠄎”本训停止。……“志”从“𠄎”从“心”，本义是停止在心上。停在心上亦可说是藏心里。

① 顾颉刚《论诗经所录全为乐歌》，见《古史辨》卷三下六四八至六五〇面。

② 《尚书研究讲义》第一册六十九叶，又第二册十一叶。参看竺可桢《论以岁差定尚书尧典四仲中星之年代》（《科学》十一卷十二期），顾颉刚《从地理上证今本尧典为汉人作》（《禹贡》半月刊二卷五期），及张清常《周末的乐器分类法》的《结论》（《人文科学学报》一卷一期）。

③ 我相信《左传》是“晚周人做的历史”，但不相信是刘歆等改编的。

④ 今本无此四字，杨遇夫先生据《韵会》引《说文》补入，见他的《释诗》一文中。

⑤ 杨树达《积微居小学金石论丛》卷一，二一至二二叶。

他说“志有三个意义：一、记忆，二、记录，三、怀抱”。从这里出发，他证明了“志与诗原来是一个字”^①。但是到了“诗言志”和“诗以言志”这两句话，“志”已经指“怀抱”了。《左传》昭公二十五年云：

子太叔见赵简子。简子曰，“敢问何谓礼？”对曰：“吉也闻诸先大夫子产曰：‘……民有好、恶、喜、怒、哀、乐，生于六气。是故审则宜类，以制六志。哀有哭泣，乐有歌舞，喜有施舍，怒有战斗。喜生于好，怒生于恶。是故审行信令，祸福赏罚，以制死生。生，好物也；死，恶物也。好物，乐也；恶物，哀也。哀乐不失，乃能协于天地之性，是以长久。’”

孔颖达《正义》说：“此六志《礼记》谓之‘六情’。在己为情，情动为志，情、志一也。”汉人又以“意”为“志”，又说志是“心所念虑”，“心意所趣向”，又说是“诗人志所欲之事”^②。情和意都指怀抱而言；但看子产的话跟子太叔的口气，这种志，这种怀抱是与“礼”分不开的，也就是与政治、教化分不开的。

“言志”这词组两见于《论语》中。《公冶长篇》云：

颜渊、季路侍。子曰：“盍各言尔志？”子路曰：“愿车马衣裘与朋友共^③，敝之而无憾。”颜渊曰：“愿无伐善，无施劳。”子路曰：“愿陈子之志！”子曰：“老者安之，少者怀之，朋友信之。”

① 《歌与诗》，《中央日报》昆明版《平明》副刊，二十八年六月五日。

② 分见《孟子·公孙丑篇》“夫志，气之帅也”赵岐注，《礼记·学记》“一年视离经辨志”郑玄注，《孟子·万章》上“不以辞害志”赵注。

③ 通行本作“衣轻裘”，据阮元《校勘记》删“轻”字。

《先进篇》记子路、曾皙、冉有、公西华“各言其志”，语更详。两处所记“言志”，非关修身，即关治国，可正是发抒怀抱。还有，《礼记·檀弓篇》记晋世子申生被骊姬谗害，他兄弟重耳向他道，“子盖（盍）言子之志于公乎”？郑玄注，“重耳欲使言见谮之意”。这也是教他陈诉怀抱。这里申生陈诉怀抱，一面关系自己的穷通，一面关系国家的治乱。可是他不愿意陈诉，他自己是死了，晋国也跟着乱起来。这种志，这种怀抱，其实是与政教分不开的。

《诗经》里说到作诗的有十二处：

- 一、维是褊心，是以为刺。（《魏风·葛屨》）
- 二、夫也不良，歌以讯之。（《陈风·墓门》）
- 三、是用作歌，“将母”来谗。（《小雅·四牡》）
- 四、家父作诵，以究王讟。（《小雅·节南山》）
- 五、作此好歌，以极反侧。（《小雅·何人斯》）
- 六、寺人孟子，作为此诗。凡百君子，敬而听之。（《小雅·巷伯》）
- 七、君子作歌，维以告哀。（《小雅·四月》）
- 八、矢诗不多，维以遂歌。（《大雅·卷阿》）
- 九、王欲玉女，是用大谏。（《大雅·民劳》）
- 十、虽曰“匪予”，既作尔歌。（《大雅·桑柔》）
- 十一、吉甫作诵，其诗孔硕，其风肆好，以赠申伯。（《大雅·崧高》）
- 十二、吉甫作诵，穆如清风。（《大雅·烝民》）

这里明用“作”字的八处，其余也都含有“作”字意。（一）最显，不必再说。（二）《传》云，“讯，告也”。《笺》云，“歌谓作此诗也。既作，可使工歌之，是谓之告”。《经典释文》引《韩诗》，“讯，谏也”。

《说文·言部》，“谏，数谏也”。段玉裁云，“谓数其失而谏之。凡讥‘刺’字当用此”。（八）《传》云，“不多，多也。明王使公卿献诗以陈其志，遂为工师之歌焉”。（九）《笺》云，“玉者，君子比德焉。王乎，我欲令女（汝）如玉然。故作是诗，用大谏正女（汝）^①”。

这些诗的作意不外乎讽与颂，诗文里说得明白。像“以为刺”“以讯之”“以究王诇”“以极反侧”“用大谏”，显言讽谏，一望而知。《四牡篇》的“‘将母’来谗”，《笺》云，“谗，告也^②。……作此诗之歌，以养父母之志来告于君也”。与《巷伯》的“凡百君子，敬而听之”，《四月》的“维以告哀”，都是自述苦情，欲因歌唱以告于在上位的人，也该算在讽一类里。《桑柔》的“虽曰‘匪予’，既作尔歌”，《笺》云，“女（汝）虽抵距，已言‘此政非我所为’，我已作女（汝）所行之歌，女（汝）当受之而无悔”。那么，也是讽了。为颂美而作的，只有《卷阿篇》的陈诗以“遂歌”，和尹吉甫的两“诵”。《卷阿传》说“王使公卿献诗以陈其志”，“陈志”就是“言志”。因为是“献诗”或赠诗（如《崧高》《烝民》），所以“言志”不出乎讽与颂，而讽比颂多。

《国语·周语》上记厉王“得卫巫，使监谤者。以告，则杀之”。邵公谏道：

为川者决之使导，为民者宣之使言。故天子听政，使公卿至于列士献诗，瞽献曲，史献书，师箴，瞽赋，蒙诵，百工谏，庶人传语，近臣尽规，亲戚补察，瞽史教诲，耆艾修之，而后王斟酌焉，是以事行而不悖。

《晋语》六赵文子冠，见范文子，范文子说：

① 上引叙作诗的句子都在篇末。《大雅·板篇》首章之末，也有“是用大谏”句，或也是叙全诗造作因由的。

② 《说文·言部》，“谗，深谏也”。

夫贤者宠至而益戒，不足者为宠骄。故兴王赏谏臣，逸王罚之。吾闻古之言，王者政德既成，又听于民。于是乎使工诵谏于朝，在列者献诗，使勿兜（惑也）；风（采也）听胪（传也）言于市，辨祆祥于谣，考百事于朝，问谤誉于路。有邪而正之，尽戒之术也；先王疾是骄也。

《左传》襄公十四年记师旷对晋平公的话，大略相同；但只作“瞽为诗”，没有明说“献诗”。

从这几段记载看，可见“公卿列士的讽谏是特地做了献上去的，庶人的批评是给官吏打听到了告诵上去的”^①。献诗只是公卿列士的事，轮不到庶人。而说到献诗，连带着说到瞽、蒙、瞍、工，都是乐工，又可见诗是合乐的。

古代有所谓“乐语”。《周礼·大司乐》：

以乐语教国子：兴、道、讽、诵、言、语。

这六种“乐语”的分别，现在还不能详知，似乎都以歌辞为主。“兴”“道”（导）似乎是合奏，“讽”“诵”似乎是独奏；“言”“语”是将歌辞应用在日常生活里。这些都用歌辞来表示情意，所以称为“乐语”。《周礼》如近代学者所论，大概是战国时作，但其中记述的制度多少该有所本，决不至于全是想像之谈。“乐语”的存在，从别处也可推见。《国语·周语》下云：

晋羊舌肸聘于周。……（单）靖公享之。……语说“昊天

① 顾颉刚《诗经在春秋战国间的地位》，《古史辨》卷三下三二六面。